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4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1-12月份，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日存款最高余额为9.30亿元，12月末存款余额为7.93亿元；应收票据日最高余额4.76亿元；应付票据日最高余额为零。公司与财务公司发生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主要体现在相关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根据财务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和财务报表，并经公司调查、核实，现将有关风险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财务公司基本信息

财务公司系由中国银监会2012年6月28日出具的关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监复〔2012〕332号）同意开业，并颁布《金融许可证》，并于2012年7月3日办理了工商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财务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10000598794107W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55H261010001

注册资本：叁拾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高雪君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二号陕煤化集团大楼四层

经营范围：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财务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6,803.28	55.60%

2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00	38.33%
3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8,196.72	6.07%
合计		300,000.00	100.00%

二、 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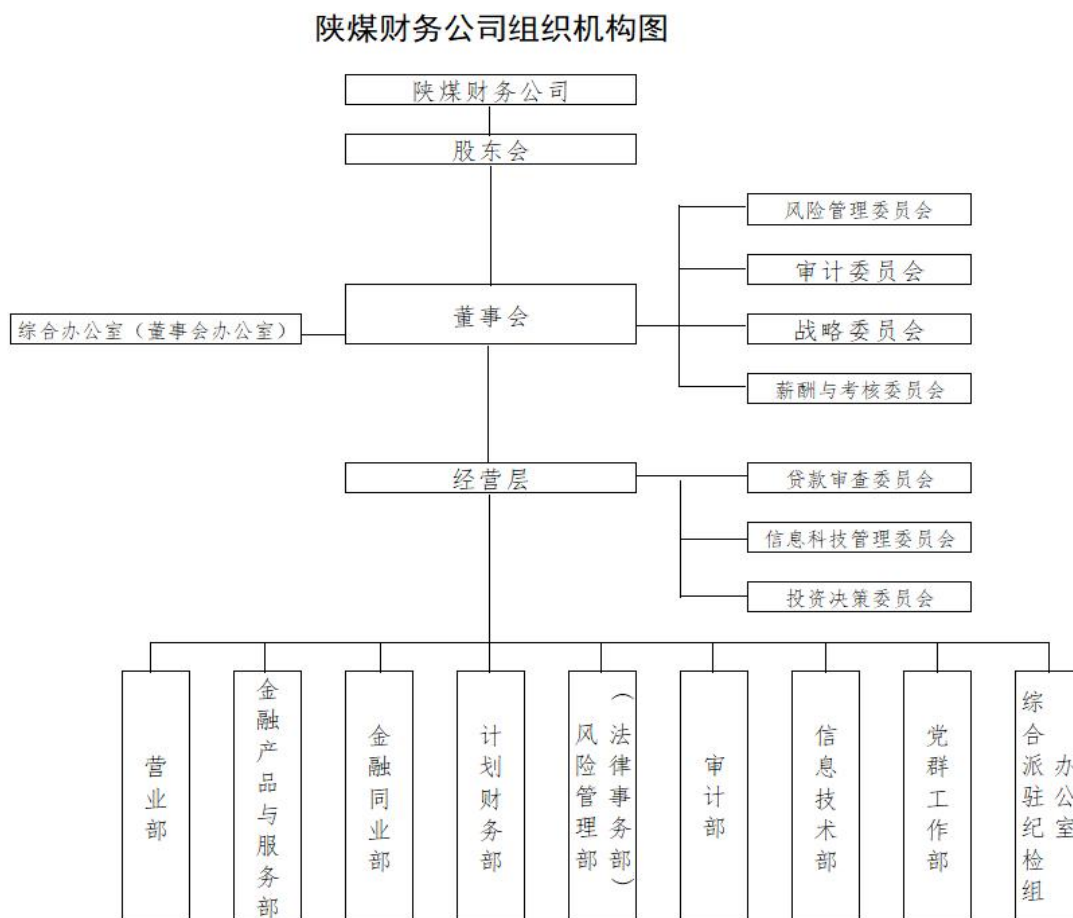
（一）内部控制环境情况

财务公司制定了《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章程》，依法设立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两会一层”公司治理架构。

股东会是财务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股东会年会每年召开一次，依法履行职责。董事会对股东负责，董事会成员由股东提名、并经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财务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包括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一名及其他。财务公司经营层下设贷款审查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

财务公司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规则(试行)》《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贷款审查委员会议事规程》《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各机构的权利义务和议事方式。

1.财务公司组织架构如下：



2.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财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涵盖了现有重要业务流程，分解和落实责任，为及时发现各业务层面、各工作节点可能存在的缺陷或不足提供基础。

根据促进财务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的内部控制目标，规范内部各个管理层相关业务流程，遵循内部控制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及成本效益原则，2020年3月编制了《内部控制手册》。

3.内部控制框架情况

财务公司内部控制框架构建较为严谨、合理，结合自身的特点，对具体的控制活动强调控制目标和关键控制活动。

(1)公司层面内部控制包含：内部环境、风险评估、信息沟通、内部监督。

(2)流程层面内部控制包含：信息系统一般控制管理、存款与结算业务、信贷业务、票据业务、人力资源、投资业务。

（二）风险识别与评估情况

财务公司建立了以董事会为最高决策机构的全面风险管理工作领导组织架构，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作为风险归口委员会，并搭建了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

第一道防线：各业务部门是全面风险管理实施的具体责任部门，负责对日常工作中业务风险进行识别、分析、监控和防范。

第二道防线：风险管理部作为全面风险管理日常办事机构和风险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部门，负责组织开展全面风险管理日常实施工作。

第三道防线：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及其领导下的审计部负责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

（三）财务公司的主要控制活动描述

1.控制环境

组织架构方面，财务公司设置了科学的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经营管理层以及内部职能机构。同时职能机构内部设置合理的工作岗位，通过编制岗位职责以及按照岗位职责要求贯彻人力资源政策。

企业文化方面，财务公司积极培育具有自身特色的企业文化，建立企业愿景、价值观和理念，持续加强企业文化宣传。同时，财务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工作的实施情况每年也会通过会议的形式进行总结评估。

人力资源政策方面，财务公司制定了适当的人力资源政策，内容包括员工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员工薪酬、考核、岗位轮换等内容。

社会责任方面，财务公司关注公司责任的履行，包括对节能环保的关注以及遵守劳动法，采取科学的人力资源政策。

2.结算及资金存款

财务公司制定了关于资金管理、结算管理的各项管理办法和业务操作流程，有效控制业务风险。

(1)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颁布的规范权限内严格操作，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在资金结算业务方面，依托财务公司核心系统，确立代理支付模式，及时、准确完成款项支付。

3.信贷管理

财务公司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等监管机构的规定，结合各类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了《贷款审查委员会议事规程》《授信业务管理办法》《综合授信操作规程》《客户信用评级办法》《流动资金贷款管理办法》《固定资产贷款管理办法》《自营贷款业务操作规程》《贷后管理办法》等制度和操作规程，完整涵盖了贷前、贷中、贷后等贷款业务全流程，有效控制了信用风险，防范了不良资产的发生。

业务具体办理上，财务公司设立贷款审查委员会，作为信贷业务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对经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审核通过的授信申请进行最终审批。业务部门负责贷款的具体发放，并按照有关要求进行贷后检查，对授信客户及授信业务的各类风险因素进行跟踪、分析和连续性管理，进行资产分类、撰写贷后管理报告，并由风险管理部门进行监督和审核。

4.票据管理

财务公司票据签发、贴现严格按照《票据法》和支付结算管理办法对票据票面和信息真实性进行审查，确保票据真实、贸易背景真实；票据到期及时兑付；票据再贴现、转贴现业务流程清晰、职责明确，并严格按照操作流程进行。

5.投资管理

财务公司在规定业务范围内开展投资活动，按期执行投委会会议制度，对合作机构开展了专项信用评级与评估，严格执行合作机构及投资业务的机制调查工作与投后管理工作。

6.信息系统管理

(1)2025年5月份财务公司新一代信息系统群上线。新一代信息系统群以“小核心、大外围、模块化、松耦合”为设计理念，系统通过ESB(企业服务总线)整合核心、结算、票据、信贷、网银、总账、资金管理等多个模块，为集团和成员单位提供全面灵活服务。

(2)新一代信息系统群采用自建CA认证体系，采用国密算法，https加密传输，确保业务流程安全可追溯。

(3)新一代信息系统群网络拓扑进一步优化，通过双层易构防火墙划分为互联网、第三方接入、集团、生产、测试、运维、办公等多个网络区域，以访问策略最大限度控制网络权限。目前配备安全审计、NIPS等网络安全设备，未来还会进一步增加网络安全设备及软件。

(4)新一代信息系统群上线后，信息技术部探索双人运行值班制度，逐步明确运行维护职责，编写基础设施、关键应用、网络状态、数据库、跑批等多方面

短信、微信、邮件报警程序，及时有效处置突发软硬件状况。确保新一代信息系统群稳定运行。

7.信息沟通

财务公司根据发展战略、风险控制和业绩考核要求，科学规范不同级次的内部报告体系，制定内部沟通机制，包括总经理办公会和专题会、周工作例会、半年经济分析会和年度工作会等。财务公司制定严密的内部报告流程，内部报告的信息包括月度集团行业报表、资金日报、周报、结算交易明细月报、人力资源月报等，同时财务公司还制定了内部信息保密机制。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制定了相关的业务制度和流程，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并得到有效执行，整体风险可控。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最近一年（万元）
资产总额	3,661,442.40
负债总额	3,186,483.12
净资产	474,959.28
资产负债率	87.03%
	最近一年年度（万元）
营业收入	78,263.00
净利润	49,122.27

（二）财务公司管理情况

在经营管理方面，财务公司坚持稳健审慎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及财务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遵循“规范经营，稳健发展、专业服务”的经营方针，稳步推进各项经营活动，加强风险管控。

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

	财务公司 对应指标	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17.16%	不低于 10.50%
流动性比例	47.60%	不低于 25%
贷款余额/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	70.35%	贷款余额不得高于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的 80%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0.00%	集团外负债总额不得超过资本净额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9.03%	票据承兑余额不得超过资产总额的 15%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25.82%	票据承兑余额不得高于存放同业余额的 3 倍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65.43%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不得高于资本净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3.13%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不得超过存款总额的 10%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	1.66%	投资总额不得高于资本净额的 70%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0.60%	不高于 20%

四、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公司对在财务公司业务情况进行了自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财务公司日存款最高余额为 93,000.38 万元，期末存款余额为 79,251.54 万元；入池的应收票据日最高余额 47,637.53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财务公司无贷款业务。

五、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公司与财务公司发生存贷款业务期间，将每半年取得并审阅财务公司的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等进行评估，出具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并与公司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同时披露。

六、风险评估意见

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公司认为：

- （一）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
- （二）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
- （三）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之规定经

营，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

七、其他说明

无。

特此公告。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